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19-024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美路宇田科技园

邮编：515821

电话：0754-85510311

传真：0754-85500848

网址：<http://www.orientzr.com>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锦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志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海治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102,828,219.92	141,937,350.57	-2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09,417.21	13,034,282.94	-8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1,205,598.23	11,671,330.05	-11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599,399.91	205,902,592.82	-110.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2	-8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2	-8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8%	1.25%	-1.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2,336,428,116.22	2,439,154,731.52	-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0,351,579.78	1,042,777,181.12	-0.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84,466.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 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 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 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41,256.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554.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1,152.62	
合计	3,115,015.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7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5.66%	97,210,818	0		
陈潮钿	境内自然人	10.87%	67,500,000	0	质押	66,477,5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成泉汇涌八期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93%	18,207,279	0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8%	14,755,120	0		
金华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6,320,000	0		
金华市裕华棉茧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4,739,402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裕祥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2%	4,500,000	0		
丁湘莹	境内自然人	0.71%	4,378,481	0		
金华农合联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4,130,400	0		
郑潇潇	境内自然人	0.65%	4,008,70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97,210,818	人民币普通股	97,210,818
陈潮钿	6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500,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成泉汇涌八期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207,279	人民币普通股	18,207,279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4,755,120	人民币普通股	14,755,120
金华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6,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20,000
金华市裕华棉茧有限公司	4,739,402	人民币普通股	4,739,402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裕祥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丁湘莹	4,378,481	人民币普通股	4,378,481
金华农合联投资有限公司	4,1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4,130,400
郑潇潇	4,008,701	人民币普通股	4,008,7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丁湘莹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4,378,481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85.3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
-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110.3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10.98%，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
- 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85.00%，主要原因是收入减少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85.35%；
- 5、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79.53%，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
-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31.32%，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部分货款未到收款的账期；
- 7、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55.66%，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原材料货款增加；
- 8、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370.57%，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的工程款增加；
- 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较期初减少56.16%，主要原因是应付票据到期已兑付。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一、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	2013年07月08日	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p>定。二、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三、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四、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五、本单位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一）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以任何方</p>			
--	--	--	--	--	--	--

			<p>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p> <p>(二) 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 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牟取利益，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四) 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p>			
--	--	--	---	--	--	--

			<p>独立和业务独立。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之前不转让所持有、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并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锁定手续。六、本单位保证严格履行作出的各项公开声明与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七、本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p>			
--	--	--	---	--	--	--

			<p>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已发生或拟发生的重大事件。</p> <p>八、本单位同意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本单位提出的任何问题，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副本，并委派法定代表人出席本单位被要求出席的会议。</p> <p>九、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或采取的监管措施。</p> <p>十、本单位</p>			
--	--	--	---	--	--	--

			因履行本承诺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法院管辖。”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潮钿		"1、本人将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违规干涉贵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2、本人将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公司与贵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进行，不损害公司的利益。”	2010年09月29日	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陈潮钿		关于与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	2010年09月29日	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p>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 第一条、在本人作为东方锆业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东方锆业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本人今后如果不再是东方锆业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本人自该控股或者实际控制关系解除之日起五年内，仍必须信守前款的承诺。第二条、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东方锆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则本人将及时告知东方锆业，并尽可能地协助东方锆业取得该商业机</p>			
--	--	--	--	--	--	--

			<p>会。第三条、本人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可能影响东方锆业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包括：</p> <p>（1）利用现有的社会资源和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东方锆业的独立发展；（2）在社会上散布不利于东方锆业不利的消息；（3）利用对东方锆业控股或者控制地位施加不良影响，造成东方锆业高管人员、研发人员、技术人员等核心人员的异常变动；（4）从东方锆业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5）捏造、散布不利于东方锆业的消息，损害东方锆业的商誉。</p> <p>第四条、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p>			
--	--	--	--	--	--	--

			父母、子女及子女的配偶，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方振山；翁清和；韶关市节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与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 在本股东持有东方锆业 5% 以上股份期间，本股东及本股东可控制的企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方锆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股东今后如果不是东方锆业的股东，本股东自该股权关系解除之日起五年内，仍必须信守前款的承诺。	2007 年 09 月 13 日	至承诺人该股权关系解除之日起五年终止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2012 年 10 月 08 日	2019 年 10 月 8 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有限公司		及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当本期债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保障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318,450.00		-9,238,845.00				314,655.00	自有
合计	318,450.00	0.00	-9,238,845.00	0.00	0.00	0.00	314,655.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吴锦鹏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七日